

台北市立弘道國中一一四學年度第一學期 九年級 視覺藝術 課程計劃

授課教師：李佳樺

教學單元	讓資訊「藝」目瞭「欄」	空間魔法師	空間中的雕刻魔法
單元目標	1. 認識排版，並知道如何將資料視覺化。 2. 瞭解數據背後所傳達的故事，培養批判性思考能力。 3. 具備現代公民的數位素養，辨識訊息真假。	1. 認識繪畫中的空間表現方式與透視畫法。 2. 練習以一點透視畫法進行創作。	1. 欣賞雕塑之美，理解雕塑與環境的互動關係。 2. 認識傳統與現代的雕塑，以建立雕塑風格發展的基本概念。
評量方式	1. 學習單 2. 紙筆測驗	1. 學習單 2. 作品表現 3. 術科考試	1. 學習單 2. 紙筆測驗
教學要求	1. 遵守課堂秩序。 （遲到、曠課、缺席、擾亂上課秩序均依校規登記懲處） 2. 確實攜帶指定用具。 （未確實攜帶指定用具者將扣平時成績） 3. 準時繳交作業。 （作業缺交者該次成績以 0 分計算）		
成績計算	平時：學習單、作品表現（60%） 定期：1. 期中作品評鑑（20%） 2. 期末筆試（20%） 以上為計分原則，可能依學生實際情況彈性調整。		
費用預估	本學期材料費每人約 100 元。		